# 附件1

# 2023年度辅导员工作学生满意度网上测评安排

一、测评时间：2023年12月7日—12日

二、参评人员：全体在校生

三、具体测试安排：

|  |  |
| --- | --- |
|  学院 |  测评时间 |
| 师范学院、人文学院、外国语学院、设计学院、数学与统计学院、物理与新能源学院 | 12月7-8日 |
| 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信息工程学院、机电工程学院、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土木工程学院、环境工程学院 | 12月9-10日 |
| 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金融学院、商学院、管理工程学院、体育学院、圣彼得堡联合工程学院 | 12月11-12日 |

四、工作要求：

1.辅导员工作学生满意度网上测评是辅导员年终考核的重要依据，各学院应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学生参加测评。

2.各学院参加测评的非毕业班学生人数不得低于非毕业班学生总数的95%；毕业班学生参加测评人数原则上不得低于毕业班学生总数的60%。

3.学院组织学生测评时不得出现拉票或通过暗示性语言要求学生打高分的行为，如有举报一经查实，根据辅导员工作条例相关规定予以处理。

4.请各学院组织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测评。

五、测评操作办法：

（一）手机端测评操作步骤

1.打开手机UC浏览器，进入“徐州工程学院”（www.xzit.edu.cn）官方网站。

2.在学校官网首页“快速导航”栏目中点击“信息门户”，登录个人账号（用户名为个人学号，密码如未改动则为身份证后六位）；校外登录需下载VPN客户端后用VPN登录。

3.个人信息首页在“我的应用”栏目点击进入“学工系统”。

4.在“学工系统”页面上方栏目中点击“考核管理”，在评分列表里选中“2023年辅导员工作考核学生满意度测评”，点击“开始评分”，选中辅导员，点击“评分”，开始测评，测评结束后点击提交。

（二）电脑网页端测评步骤：

1.打开“徐州工程学院”官方网站。

2.点击网站下方“信息门户”（暂不支持遨游和火狐浏览器），登录个人账号（用户名为个人学号，密码如未改动则为身份证后六位）。

3.个人信息首页在“我的应用”栏目点击进入“学工系统”。

4.在“学工系统”页面上方栏目中点击“考核管理”，在评分列表里选中“2023年辅导员工作考核学生满意度测评”，点击“开始评分”，选中辅导员，点击“评分”，开始测评，测评结束后点击提交。

（三）注意事项：

如“学生基本信息”未填写完整应补充；带有“\*”标志必须填写，并提交后才能进入测评打分。

（四）相关说明：

1．学生密码通过这四种方法找回：密码提示问题、保密邮箱、绑定手机和申诉。如果没有设置过通过密码提示问题、通过保密邮箱和通过绑定手机三种方式都无法找回。只好选择“通过申诉”找回。申诉的结果就发至手机或邮箱的动态，请注意查收。请认真阅读http://myu.xzit.edu.cn/《统一身份认证中心》登录说明内容。

2．登录用户名为学生学号，该号码即为学生的统一身份认证码，具体可以到徐州工程学院微信企业号“掌上徐工院”——微查询——我看看——本人信息中查看；初始密码为身份证后六位（如有字母均为大写）。